

國立臺東大學兼任教師徵才公告

聘用單位	音樂學系		
聘任職稱	講師或助理教授	名額	1
聘任期間	自 106 年 08 月 01 日 至 107 年 07 月 31 日	收件截止日	106 年 05 月 22 日 (以郵戳為憑) [一律採通訊報名,未寄紙 本不予受理]
資格條件	具國內外大學碩士以上學歷者,具博士學位或具講師證、助理教授證者為佳		
開授課程	主修、室內樂、管樂專業相關課程、音樂欣賞…等		
檢附資料	1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外籍人士附護照基本資料頁影本)。 2. 本校徵聘兼任教師基本資料表(如公告附件 1)。 3. 大學以上學歷證明影本 註:最高學位係 國外學歷 者,請另檢附下列資料影本,並分別於空白處繕寫「與正本無誤」及簽名。 (1)經我國外交部 駐外單位完成驗證之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證明 。 (2) 國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修業情形一覽表 。(如公告附件 2) (3) 修業前後及修業期間之入出境紀錄 (請至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各地辦事處申請)。 4. 碩士或博士學歷之歷年成績單影本。 5. 與應徵職務性質相近之工作經歷證明及專長證照影本。 6. 教師證書影本(無則免附)。 7. 碩(博)士論文及著作目錄。 8. 可開授相關課程清單及課程大綱(至少兩門課程)。 9. 長笛展演之有聲影像紀錄或節目單。 10.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。		
聘用單位 聯絡人連絡	姓名:曾琦芳 小姐 電話:089-517731 電子信箱:music@nttu.edu.tw		
備註	一、應徵資料請郵寄 95092 臺東市大學路二段 369 號音樂學系曾琦芳小姐,並請將「徵聘兼任教師基本資料表」電子檔(.doc 檔)e-mail 至 music@nttu.edu.tw 信箱,並於電子郵件主旨填註「○○○應徵長笛兼任教師」。初審符合資格者,擇優另行通知面試。 二、本系徵才網址: http://music.nttu.edu.tw/		